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机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目财务顾问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和《关于变更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目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兴业证券曾委派谢雯女士、朱萍女士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目的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现因谢雯女士工作变动，不再负责前述项目持续督导工作。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保荐义务，兴业证券决定委派保荐代表人沈中华先生接替谢雯女士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目持续督导工作事宜。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沈中华先生、朱萍女士，持续督导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目财务顾问主办人为沈中华先生、朱萍女士，持续督导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董事会对谢雯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目的持续督导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6 日

附件：

沈中华先生简历

沈中华先生，兴业证券投资银行业务二部业务董事，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先后负责或参与力盛赛车（002858）IPO、诚邦股份（603316）IPO、维尔利（300190）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普利特（002324）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上峰水泥（000672）2017年度配股、博云新材（002297）重大资产重组、矩子科技（300802）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等多个项目。